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0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1 月 13 日 15:00 至 2016 年 11 月 14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6年11月8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11月8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42号迪森股份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转让粤西迪森100%股权及交易对方承诺债务清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转让粤西迪森100%股权及交易对方承诺债务清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关于调整优化公司太仓募投项目投向范围及实施期限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调整优化公司太仓募投项目投向范围及实施期限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机构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登记人的《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 2016 年 11 月 13 日 17:00 前到达公司为准。

邮寄地址：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42 号迪森股份证券部（收）。

邮编：510530（信封或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传真号码：020-82199901。

（二）登记时间：2016 年 11 月 9 日、11 月 10 日、11 月 1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42 号迪森股份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1、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在登记日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按照上文（一）登记方式的要求，凭完整、有效的证明文件在会议现场办理登记，但应事先电话预约参会，并初步提供以上相关登记信息。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到会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3、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4、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0-82199956

联系人：黄博、赵超兰

电子邮箱：huangbo@devotiongroup.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投票期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

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1、投票代码：“365335”。

2、投票简称：“迪森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11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迪森投票”“昨日收盘价”字段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案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转让粤西迪森 100% 股权及交易对方承诺债务清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关于调整优化公司太仓募投项目投向范围及实施期限的议案》。	2.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13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1月14日下午15: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

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请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5分钟后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果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后，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迪森股份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 登陆成功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的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9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将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号	议案内容	表决
1	《关于转让粤西迪森 100%股权及交易对方承诺债务清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2	《关于调整优化公司太仓募投项目投向范围及实施期限的议案》。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注：委托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并在所选意见的相应栏目处打“√”，多选或不选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名（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6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